

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0年，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的规定，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恪尽职守，切实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各项职责，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认真研究部署公司重大生产经营事项和发展战略，较好地完成了年度经营目标，保证了公司的持续发展。现将公司董事会2020年度的重点工作报告如下：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召开日期	会议名称	议案	审议结果
2020-03-05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1、 审议《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审议《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3、 审议《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审议《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5、 审议《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 审议《关于<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7、 审议《关于聘请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 审议《关于 2020 年度向银行等相关机构申请融资授信额度的议案》； 9、 审议《关于接受实际控制人为公司授信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10、 审议《关于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11、 审议《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2、 审议《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至 2019 年三年财务报告》； 13、 审议《关于提请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通过
2020-03-26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	1、《关于对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通过

2020-07-20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1、审议《关于批准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及 2020 年 1-6 月财务数据对外报出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通过
2020-9-18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	1、《关于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及四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2、《关于增加 2020 年度向银行等相关机构申请融资授信额度的议案》； 3、《关于接受实际控制人为公司授信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4、《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5、《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6、《关于提请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通过
2020-11-4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	《关于公司 2020 年 1-9 月财务报表的议案》	通过
2020-11-17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	1、《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 2、《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3、《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资金的议案》； 4、《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5、《关于制定及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6、《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通过

二、股东大会召集及决议执行情况

2020年公司董事会召集了 3次股东大会，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召开日期	会议名称	议案	审议结果
2020-03-26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1、 审议《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审议《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审议《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审议《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5、 审议《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 审议《关于聘请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 审议《关于 2020 年度向银行等相关机构申请融资授信额度的议案》； 8、 审议《关于接受实际控制人为公司授信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9、 审议《关于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10、 审议《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通过
2020-10-09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1、 审议《关于增加 2020 年度向银行等相关机构申请融资授信额度的议案》； 2、 审议《关于接受实际控制人为公司授信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3、 审议《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通过

2020-12-05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1、《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 2、《关于制定及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通过
------------	-----------------	--	----

三、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2020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的财务报告、关联交易、公司治理等事项作出了客观公正的判断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作用，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董事会下设的专门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董事会下设四个委员会，分别为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报告期内，董事会下设四个委员会履职情况如下：

1、报告期内，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严格依照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中“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职责开展工作，共召开1次会议。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对子公司的增资事项。

2、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依照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中“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职责开展工作，共召开4次会议。对公司定期报告、内审部门日常工作汇报等事项进行了审议；对公司重要内部控制及风险管理措施的设计和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和评价、对公司重大决策事项进行了监督和检查，有效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审计评价和监督职能，确保了董事会对公司的有效监督。

3、报告期内，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严格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中的“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职责开展工作，负责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条件、选择标准和程序提出建议。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管未发生变化，未召开提名委员会会议。

4、报告期内，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依照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中“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职责开展工作，共召开 1 次会议，对2019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进行了讨论和审议。

五、持续完善公司治理运行机制和制度

2020年上市后，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公司的规范治理工作，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相关规定规范运作，并根据相关规定制定或修订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配套的一系列治理规章制度，多次开展公司规范运作治理培训，落实主体责任、提高治理水平、实现高质量发展。

六、信息披露情况

2020年，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格式指引及其他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按时完成了信息披露工作，忠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重大事项，最大程度地保护投资者利益。

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19日